

关于开展 2025 年上半年成人本科毕业生 学位论文评审工作的通知

为加强我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的管理，确保论文质量，我院将对 2025 年上半年申请学士学位的成人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开展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文上传

1、论文上传范围

2025 年上半年申报学士学位的学生必须按规定时间上传毕业论文，未上传论文的学生不能申报学士学位。

2、论文上传时间

2025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20 日 24:00。

3、论文上传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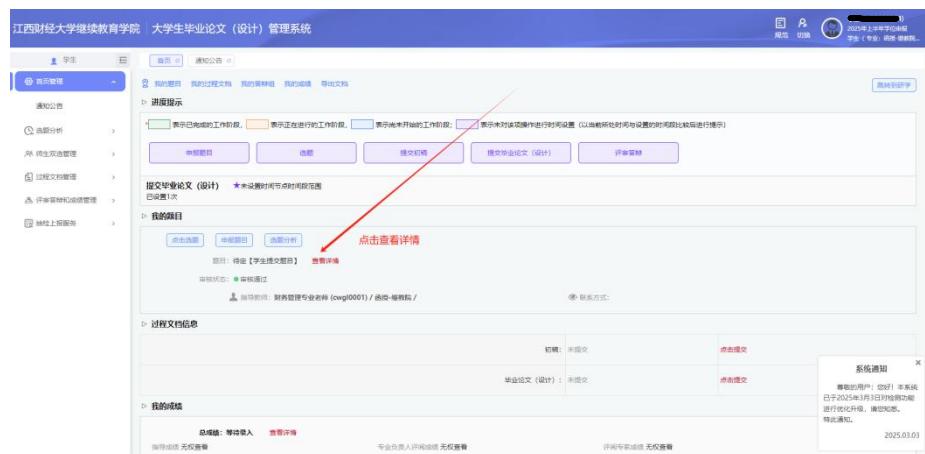
（1）账号和密码

账号：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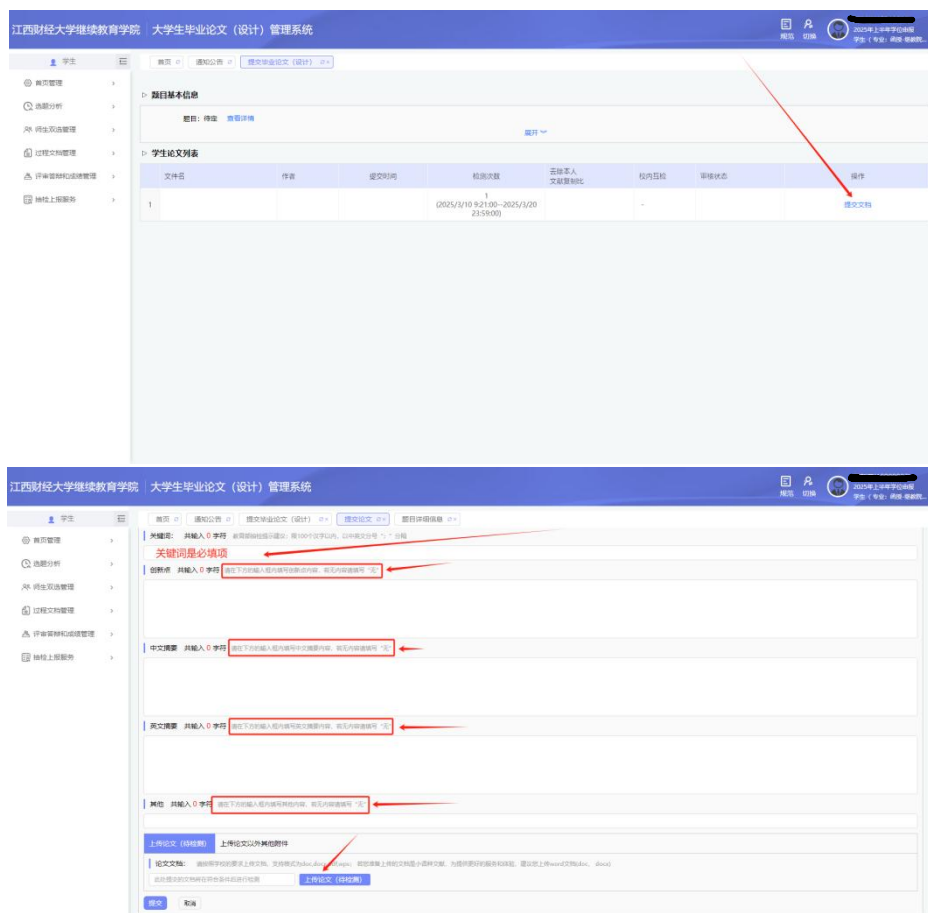
密码：使用学生本人修改后的密码登录

（2）论文上传流程

学生登录江西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大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网址：<https://co2.cnki.net/login.html?dp=jxufecjxy&r=1703813501847>），按提示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论文。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Graduation Thesis (Design) Management System' interface.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Home', 'Thesis Management', 'Thesis Progress', 'Thesis Results', and 'Thesis Evaluati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several sections: 'Thesis Progress', 'Thesis Results', 'Thesis Evaluation', and 'Thesis Management'. The 'Thesis Management' section is currently active, showing a 'Process Document List' table.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Submit Thesis' button in the 'Process Document List' table, with a red text box above it saying 'Directly submit to graduation thesis, do not submit to the teacher!'.



二、论文评审

1、毕业论文必须通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文献复制比（含校内互检复制比）不得超过 25%。文献复制比超过 25%的论文视为不合格；文献复制比超过 70%以上者视为严重抄袭，取消其申报学士学位的资格。学生在上传毕业论文前，可自愿通过论文检测系统进行学术不端行为自查（地址：<https://we.cnki.net/check/zyrk/main.html?a=jxufecjxy#/login>；账号由学生自行注册，平台客服电话：400-810-9888）。

2、学生同时应对照《毕业论文写作规范》和《毕业论文参考样式》（附件 1、2）检查论文格式是否符合规范。

3、我院将组织专家对申请学士学位的毕业论文进行评审。评审标准参照《江西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评议要素》，重点对毕业论文的选题意义、逻辑建构、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等四个方面进行审查。

序号	评议要素	观察点
1	选题意义	(1) 论文(设计)政治方向是否正确, 是否符合国家立德树人要求, 是否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论文(设计)选题是否立足于所在专业领域的理论问题、现实问题或技术问题; (3) 论文(设计) 提出的见解和方法是否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或实际应用价值。
2	逻辑构建	(1) 论文(设计)的研究性综述或实践性工作综述是否达到该专业要求; (2) 论文(设计)的主题和内容框架是否明确, 学生的基础知识、 研究方法、引证资料、研究内容的深入程度情况是否达到该专业要求; (3) 论文(设计)语言表达的准确性, 结构的严谨性, 推理的 严密性、逻辑性是否能体现本专业领域的专门知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
3	专业能力	(1) 学生是否综合运用专业知识进行理论研究或实际问题(工程问题), 是否达到所在专业的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 (2) 论文(设计)论证分析是否严谨合理, 所表达的观点是否体现独立分析问题的能力, 是否达到所在专业的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 (3) 论文(设计)是否观点新颖, 或者论文(设计)研究、对策和建议是否对实践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4	学术规范	(1) 论文(设计)是否存在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 (2) 论文(设计)的文字表达、书写格式、图表注释、 资料引证以及参考文献等是否规范准确。

4、毕业论文评审结果将于 4 月 15 日前公布, 合格者方能授予学士学位。毕业论文是否符合学士学位申报条件以评审结果为准, 毕业论文总评成绩(含指导老师评阅成绩及答辩成绩)不作为参考依据。

5、毕业论文评审结果不合格的学生, 需认真修改论文并于 7 月 20 日至 30 日重新上传论文, 经二审合格后申报学士学位。论文二审结果仍不合格的学生不能再申报学士学位。

6、咨询电话: 0791-88619044; 联系人: 龚老师。

附件: 1. 《毕业论文写作规范》

2. 《毕业论文参考样式》

江西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5 年 3 月 9 日